

关于做好 2011 年选拔提前攻读 博士学位研究生（1+4 模式）工作的通知

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研究生培养单位：

根据校研字[2010]160 号《南方医科大学关于选拔提前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1+4 模式）的暂行规定》，为做好 2011 年提前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1+4 模式）【以下简称提前攻博（1+4 模式）】的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前攻博（1+4 模式）的原则

1. 提前攻博（1+4 模式）的对象为 2010 级全日制优秀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2. 申请提前攻博（1+4 模式）的硕士生原则上应在所属一级学科内选择专业。如跨一级学科选报专业，需首先征得博士生导师的同意，且研究方向与硕士课题相关。
3. 接收提前攻博的导师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56 岁（截止 2011 年 9 月 1 日计算），身体健康，在岗，有省部级以上在研课题且在研课题经费不少于 50 万元，且为学术型博士生导师。每名博士生导师只能接收 1 名提前攻博（1+4 模式）的硕士生，并占导师本人次年度博士生招生指标。重点支持已培养过省级以上优博，拥有在研重大科研项目，具备良好科研水平的优秀导师。
3. 提前攻博（1+4 模式）指标全校 30 名，按学位分委员会分配（详见附件），确保择优录取，宁缺毋滥。

二、提前攻博（1+4 模式）的条件

1. 德、智、体全面发展，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有志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而勤奋学习，遵纪守法，努力创新、品德良好。
2. 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无违纪行为。
3. 已按培养计划修完全部硕士课程，取得规定的学分，必修课平均成绩达到 75 分以上，且通过国家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或相当水平考试或硕士入学考试英语不低于 60 分。
4. 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在硕士学习期间业务突出，有开展创新科学的研究潜力，硕士生导师同意推荐，博士生导师同意接收。
5. 定向培养或委托培养的硕士研究生，应同时征得原所在单位人事主管部

门的同意。

三、申请提前攻博（1+4 模式）的程序

1. 申请者本人填写《南方医科大学提前攻读博士学位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经硕士指导教师和拟报的博士导师同意签名后，于 5 月 30 日前交培养单位研究生办公室。

2. 各单位于 6 月 1 日前将有关申报材料交所属学位分委员会办公室。

3. 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对所辖培养单位申请学生统一组织答辩。根据学生政治思想、专业理论知识、外语水平、课题进展、创新能力、成果预期及攻读博士阶段科研计划、申请专业的学科平台，及导师承担课题档次、科研成果、历年培养学生情况等方面进行评审。填写《南方医科大学提前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考核记录表》(以下简称《记录表》)，并由学生、导师、所在学位分委员会签署《提前攻读博士学位三方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书》)。

4. 各学位分委员会办公室汇总《申请表》、《记录表》及《协议书》，于 6 月 25 日前报研究生学院。

5. 研究生学院对提前攻博（1+4 模式）材料汇总审核合格后，呈学校招生委员会讨论研究决定后进行公示及确定最总名单。

四、提前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提出学位授予标准

基础医学、生物学一级学科需发表单篇 SCI3.0 以上科研论文；其他学科需发表累积 SCI3.0 以上的科研论文。各委员会可根据实际情况制定高于以上学位授予标准，报研究生学院备案。

五、有关要求

1. 各级单位须按通知规定时间报送相关材料、逾期不再受理。

2. 各学位分委员会须严格审核学生申请条件，认真组织答辩、评审。

3. 各学位分委员会须严格按照下达指标遴选，不得超报。

附件：1. 硕士生提前攻读博士学位申请表

2. 硕士生提前攻读博士学位考核记录表

3. 提前攻读博士学位三方协议书

4. 2011 年提前攻博（1+4）指标分配表